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典/法律出版社法规出版中心编.
—北京:法律出版社

ISBN 7-5036-3463-4

I.中... II.全 III.法典—中国 IV.D920.9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2)第041211号

©法律出版社·中国

法律出版社/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(100073)

电子邮件/info@lawpress.com.cn 电话/010-63939796

网址/www.lawpress.com.cn 传真/010-63939622

法规出版中心/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(100073)

电子邮件/law@lawpress.com.cn rpc8841@sina.com

读者热线/010-63939629 63939633 传真/010-63939650

书号:ISBN 7-5036-3463-4/J·77

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如何 理解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三条中 “交付执行的人民法院”问题的批复

法释〔2000〕2号（1999年12月23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094次会议通过，自2000年1月25日起施行）

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：

你院内高法〔1999〕22号《关于如何理解“交付执行的人民法院”的请示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答复如下：

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“交付执行的人民法院”，是指第一审人民法院。

此复